

財團法人技嘉教育基金會

技嘉有愛家遭變故學生助學金

壹、主旨：教育是弱勢孩子的希望與未來，為讓新店、平鎮地區因家遭變故(意外、生病、失業等)，就學困難、生活清苦學生，在其求學路上能安心就學，並感受社會的關懷與愛心，勇敢面對人生，進而有一能成為有產能公民的希望未來。

貳、主辦單位：技嘉教育基金會

參、幫助對象：每校 3-5 名，計 20 個學校

預計幫助 90 名家遭變故清寒仍積極努力向上之(國小至高中)就學學生。

肆、實施日期：113 年 3 月至 114 年 2 月(一年)

伍、申請日期：即日起至 113 年 3 月 15 日(週五)截止收件

陸、實施方式：(採每年申請、評估方式辦理)

- 成長助學金：每月助學金 2,000 元，採每季(三個月)發放一次，總計 24,000 元。
- 發放時間：分別於 113 年 5 月、9 月(開學繳學費)、11 月、114 年 2 月(開學繳學費)。

發放月份	五月	九月開學前	十一月	隔年二月開學前
金額	6,000 元	6,000 元	6,000 元	6,000 元
方式	支票	匯款	匯款	匯款

柒、申請方式：由學校推薦、承辦窗口上網填寫申請表；6 項附件請郵寄至技嘉教育基金會，以最後郵寄之收件數量為準。

1. 技嘉獎助學金申請表
2. 師長推薦表
3. 前一學期在校成績單(以需幫助&成績優上進之學生，優先錄取)
4. 家庭突遭變故之證明文件
5. 近期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
6. 學生本人之銀行或郵局存摺封面影本(如確認通過將於第二期開始採匯款發放)



◎學生存摺影本：請以學生本人姓名的存摺為主，如特殊因素無法開戶，請先告知。

◎貴校申請文件請統一寄至 231 新北市新店區寶強路 6 號 『技嘉教育基金會』收

◎對申請程序或提供文件有任何問題，請洽本會(02)8912-4000#1129 或#1144 陳小姐